

桃園市桃園地政事務所

免下車得來速服務計畫

「不必下車享服務 桃園地政得來速」

桃園市桃園地政事務所免下車得來速便民服務計畫(草案)

105 年 10 月 6 日訂定

一、計畫依據：

依本所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辦理。

二、目的：

桃園地政事務所(以下簡稱本所)設置於桃園區，轄管桃園區之土地，本區特色為土地公廟眾多，全台灣土地公密度最高的地方又恰好在本所轄區-桃園區，總共有 310 座土地公廟。本所結合地方特有的土地公文化，並以土地公服務鄉親的精神、概念來塑造本所貼近民眾、服務民眾及了解民眾的需求的形象，即民眾倘有需求，土地公就會顯靈為民眾解決問題，以這種精神奉為本所為民服務的最高理念。

本計畫緣起，係為解決市區民眾洽公尋找停車位之不便、節省停車費用負擔及臨櫃辦理所需等待時間，讓洽公民眾可在最短時間內，迅速取得地籍圖謄本及領取案件，遂仿效麥當勞速食店「得來速」便利點餐流程之概念，創新建構「免下車得來速」便民服務，以達簡政便民成效、節省民眾的荷包及節約民眾寶貴時間，爰訂定本計畫。

三、實施日期：

於計畫奉核可後，次月 1 日實施。

四、服務項目：

1. 案件結案後領件或領狀(需無其他補正事項)。
2. 已於送件當時申請併同案件請領隨案謄本。
3. 購買界標。
4. 領取申請書表及填寫範例。
5. 針對身障人士特別提供全方面的地政便利服務，不受限於前揭項目內容，舉凡地政業務皆可受理。

五、 服務對象：

本計畫服務對象

1. 欲洽辦前揭 1-4 項服務之民眾。
2. 欲申辦地政業務之身障人士(特別針對身體不便之民眾，特別開放便利地政服務項目，免下車，即可由專人就近至得來速窗口洽辦所有地政業務。)。

六、 服務專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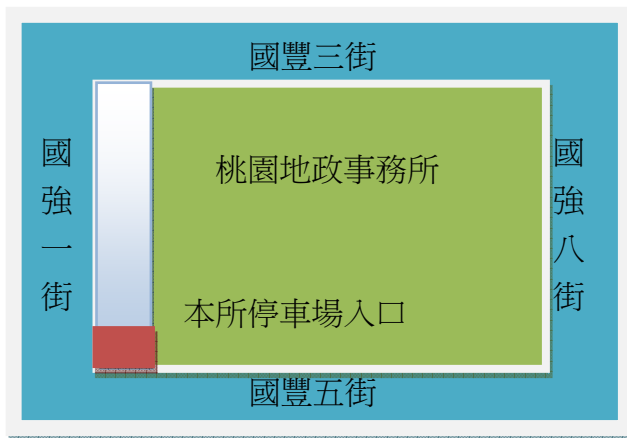
03-3695588-155、154、149、148 免下車得來速服務專線

七、 實施方式：

預約辦理:需服務之民眾或身障人士撥打服務專線，並與得來速服務專員約定需要服務之項目、時間，服務專員會於約定之時間，至得來速窗口等待民眾，並完成應服務之項目。

八、 得來速窗口

本辦公大樓停車場入口處旁，地點如下圖紅色區塊：



九、 人力配置

由登記課服務台人員負責提供本項服務(計有助理員許婷婷、臨時人員楊榕伶及臨時人員李貞宜，人員異動亦同)

十、 設備及經費

本計畫結合行政課「桃憩小站計畫」，藉該計畫設備、規劃之場地及相關經費一併辦理。

十一、 預期效益

1. 每位民眾至本所辦理案件找尋車位預估約耗時 10 分鐘、至櫃台等待時間約 10 分鐘，每服務一位民眾即可節省 20 分鐘，預計每天服務 10 名，每個月即可節省 4,400 分鐘。
2. 每位民眾辦理案件約花費每小時停車費 30 元，每服務一位即可替民

眾節省 30 元，預計每天服務 10 名，每個月即可替民眾節省 6,600 元。

3. 為身障人士解決身體上諸多的不便，服務無上限。

十二、 本計畫奉首長核可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要修正。

得來速免下車服務流程圖

預約服務

1.撥打專線，並告知服務項目，並約定時間。

2.於約定時間至得來速窗口等待，並等待服務人員。

3.服務人員於指定時間至得來速窗口為民眾服務。

4.服務人員完成服務項目，並請民眾填寫服務項目請表。

